

黄龙县麻地湾小区监控系统改造工程合同

甲方：黄龙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乙方：西安华睿众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法规，甲乙双方在平等、自愿、公平、诚信的基础上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经黄龙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（以下简称甲方）与西安华睿众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乙方）友好协商，达成一致意见，为明确双方责任，按期、保质、保量完成施工任务，特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1. 1 工程项目：黄龙县麻地湾小区 监控系统改造工程

1. 2 建设单位：延安黄龙县麻地湾小区

1. 3 施工单位：西安华睿众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1. 4 工程地点：黄龙县麻地湾小区

1. 5 主要工程内容：

根据实际要求，现场安装视频监控 125 个，45 个点位，主线路为 5 路，4 盘位 32 路录像机 4 台，硬盘 16 块，48 口交换机 1 台，解码器 1 个，监控电脑一台，监控拼接屏 1 块，图腾机柜 1 台，一光四电收发器 60 对、及系统调试等。

二、合同工期

开工日期：2025 年 5 月 23 日

竣工日期：2025 年 6 月 23 日

总工期：30 天（日历天数）。因不可抗力、甲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，乙方应在 24 小时内书面通知甲方，经甲方确认后，工期相应顺延。

三、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

合同总价：人民币 268000 元（大写：贰拾陆万捌仟元整）。该价格为固定总价，涵盖设备采购、运输、安装、调试、人工、税费、利润等完成本工程的全部费用，除合同另有约定外，不予调整。

支付方式：工程全部完工且通过甲方验收后，乙方提交完整结算资料，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，审核完成后 10 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工程款。

四、双方权利与义务

（一）甲方权利与义务

1. 有权对工程质量、进度、安全进行监督检查，对不符合要求部分要求乙方限期整改。

2. 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工程款项。

3. 负责协调工程施工相关外部关系，提供施工所需场地、水电等必要条件。

4. 开工前向乙方提供施工场地相关资料及技术要求，并进行技术交底。

（二）乙方权利与义务

1. 有权按合同约定收取工程款项。
2. 按国家相关规范、标准及甲方要求采购设备、组织施工，确保工程质量、进度和安全。所提供设备需符合国家质量标准，具备产品合格证明、保修卡等相关资料。
3. 自行解决施工所需人员、设备、工具等，并承担相应费用。
4. 负责施工现场安全管理，采取必要安全防护措施，如因乙方原因发生安全事故，承担全部责任及费用。
5. 施工过程中妥善保管施工现场设施，因乙方原因造成损坏，负责修复或赔偿。
6. 工程完工后，清理施工现场，做到工完场清，并向甲方提供完整的工程技术资料、使用说明书、保修卡等相关文件。
7. 按甲方要求提供免费培训服务，使甲方相关人员熟练掌握监控系统操作、维护技能。

五、工程质量及验收

1. 质量标准：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相关监控系统安装技术规范、标准及甲方要求，设备性能指标达到产品说明书及合同约定标准。

2. 验收：工程完工后，乙方提交验收申请及相关资料。甲方在收到申请后7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，如验收不合格，乙方限期整改，直至验收合格，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，工期

不顺延。验收合格后，双方签署工程验收报告，作为工程结算依据。

六、违约责任

1. 乙方未按约定工期完工，每逾期一日，按合同总价的 0.05%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；逾期超 30 日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乙方退还已收款项，并按合同总价的 20% 支付违约金，违约金不足弥补损失的，乙方还应赔偿。

2. 乙方施工质量或设备不符合要求，负责无偿返工、更换，直至达标。因返工、更换导致工期延误，承担逾期违约责任；仍不达标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乙方退还已收款项，按合同总价的 20% 支付违约金，并赔偿损失。

七、售后服务和保修承诺

1. 乙方承担本次项目施工后 12 个月内保修期中发生的有关器械、设备及零配件产品质保，质保期内按规定办理（主要设备质保 12 个月，易损耗品、人为、不可抗拒等因素除外）。

2. 乙方承担安装调试，质保期内承担上门售后服务。

3. 甲方在使用过程中出现使用问题可拨打厂家售后服务电话。

4. 质保期后乙方提供有偿上门售后服务。具体售后维修金额以议价为准。

八、争议解决

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，双方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，任何一方可向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九、其他条款

1.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（或盖章）之日起生效。

2. 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3. 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内容不一致的，以补充协议为准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_____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杜旋

签订日期：2025年5月23日

签订日期：2025年5月23日